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8037—2011

信息技术 投影机通用规范

Information technology—General specification for projectors

(ISO/IEC 21118:2005, Information to be included
in specification sheets—Data projectors, NEQ)

2011-10-31 发布

2012-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要求	3
5 试验方法	6
6 检验规则	15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7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规格参数表的要求	18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故障的分类和判据	21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使用重新起草法参考 ISO/IEC 21118:2005《规格参数表应包含的信息 数据投影机》编制，与 ISO/IEC 21118:2005 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

本标准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提出并归口。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江苏省微机产品质量检验站、新会江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明基电通有限公司、索尼(中国)有限公司、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夏普公司、金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焱、梅磊、高健、吕健章、张玮、冉旭、黄气宝、王宝红、尹欣然、卢刚、郑诚。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投影机 projector

将来自计算机等设备的含有图像信息的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并投射到投影屏幕上的显示设备。

3.2

光阀 light valve

通过光电技术将一个光源发出的光转换成光学图像的装置。

3.3

投影距离 projection distance

投影机光学镜头的外侧中心点与投影屏幕之间的距离。

3.4

投影尺寸 size of projection image

投影机所投矩形图像对角线的尺寸。

3.5

长焦端 telephoto end

具有变焦功能的投影机,在不改变投影距离的条件下,调节变焦镜头,使投影尺寸为最小时变焦镜头的状态。

3.6

广角端 wide-angle end

具有变焦功能的投影机,在不改变投影距离的条件下,调节变焦镜头,使投影尺寸为最大时变焦镜头的状态。

3.7

镜头移动 lens shift

通过水平和垂直移动镜头而不是移动投影机自身来改变投影屏幕上图像位置的特定功能。

3.8

图像位置 image position

具有镜头移动功能的投影机,以镜头中心在投影屏幕上的水平投影点为参考点,投影图像的中心点距参考点水平距离与图像宽度之比,及垂直距离与图像高度之比定义为图像位置,投影图像的中心点在参考点上方及右方为正,反之为负。

示例:图像位置 水平:+12%,垂直:-45%

3.9

镜头移动范围 lens shift range

以图像可水平和垂直移动的极限位置为边界的图像移动范围。

示例:镜头移动范围 水平:+15%~-15%,垂直:+30%~-70%

3.10

灯泡平均寿命 mean life of lamps

一批全新的投影机同时以每工作2 h 关机0.25 h 的方式断续工作,当仍有50%以上投影机的光输出保持在其初始光输出50%以上的状态终止时,投影机的累计工作时间。